

## 廖寶珊紀念書院

### 購置教師平板電腦投標書

日期：2021 年 3 月 5 日

學校檔案：20-21WQ00

公司名稱：

地址：

執事先生：

#### 邀請招標承投「購置教師平板電腦」

現誠邀 貴公司承投廖寶珊紀念書院購置教師平板電腦，有關項目之詳情及要求請參閱附件。

投標書表格必須填具一式兩份，放置信封內封密。信封面不可有任何公司識別並應清楚註明：承投購置教師平板電腦。

投標書表格應以掛號郵件寄往新界荃灣綠楊新村廖寶珊紀念書院羅校長收，並須於 2021 年 3 月 26 日中午 12 時前送達上述地址。逾期作出報價，概不受理。 貴公司作出報價的有效期為 90 天，由上述截止日期起計。如在該 90 天內仍未接到接納通知，則是次作出報價可視作落選論。另外亦請注意，貴公司必須填妥投標書表格附表，否則投標書概不受理。

倘貴公司未能或不擬作出投標書，亦煩請盡快把投標書表格寄回上述地址，並列明不擬作出投標書的原因。

有關上述項目之投標書，本校將以整體承包形式考慮接受供應商之投標書。為免觸犯法例與有違誠信，請勿向本校員工提供任何利益，又請勿於投標書封面上顯示貴公司之身份。

如有疑問，請致電 2499 6711 向負責老師劉振健查詢。

---

羅靈芝校長

## 廖寶珊紀念書院

### 購置教師平板電腦投標書表格

學校名稱及地址：廖寶珊紀念書院 新界荃灣綠楊新邨

學校檔案：20-21WQ00

截止日期／時間：2021 年 3 月 26 日 12 時正

---

#### 第一部分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正式訂單上訂明的日期及所列的價格，包括勞工、材料及其他所有費用，以及校方所提出的細則，提供投標書附表上所列的項目及服務。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投標書表格由上述截止日期計 90 天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

#### 第二部分

再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日期

有關本投標書的第一部分，現再確定本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由 2021 年 3 月 26 日起計為 90 天。

下方簽署人亦同意，投標書的有效日期一經再行確定，其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書表格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有關其公司所提供的服務，亦不會損壞學校校舍的任何已有設備。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簽署人：\_\_\_\_\_

職銜：\_\_\_\_\_（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_\_\_\_\_ 公司簽署投標書，該

公司在香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為：

---

電話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商業登記號碼：\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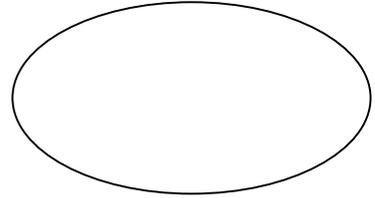
本公司／本人明白，如收到學校訂單後未能供應投標書上所列服務，須負責賠償學校從另處採購上述購置的差價。

投標書者：\_\_\_\_\_

由獲授權簽署

投標書的代表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公司印鑑

廖寶珊紀念書院購置教師平板電腦  
投標書細則

甲. 通用細則

1. 請細閱本細則、報價表(附件一)有關的資料及要求，提供以下文件(必須一式兩份)，否則可能不被考慮。
  - 1.1 已填妥的投標書表格
  - 1.2 平板電腦規格報價表(附件一)
2. 承辦商須持有有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商業登記證及相關牌照。
3. 本校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並有權與中標者商議批出合約的最後條款。
4. 除非另有說明，報價應以港幣作結算單位。
5. 報價人若在遞交報價文件後方發覺報價有誤，可於截標日期前提交澄清文件，有關的修改部分可被接納為報價的一部分；呈交規格與正式報價相同。
6. 報價人若在報價文件內附加單方條款，報價資格可能被取消。
7. 《防止賄賂條例》
  -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在學校採購過程中，如學校員工接受供應商和承辦商提供的利益，或供應商和承辦商向學校員工、校董會成員，或負責處理本承辦事宜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均屬違法。學校不容許供應商和承辦商透過任何形式的利益（包括捐贈）影響學校的選擇。
  - 學校員工或供應商和承辦商任何一方或雙方如有干犯上述違法行為，有關投標書將不獲考慮；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
8. 事先未得本校法團校董會書面同意，承辦商不得分判、轉讓或出讓合約。如承辦商認為有需要分判部分工作或服務，承辦商必須提交建議的分判合約予本校法團校董會審批。本校法團校董會保留權利批准分判，以及決定分判合約的條款及條件。
9. 如有任何疑問或查詢，可致電 2499 6711 與負責老師劉振健洽詢詳情。

## 乙. 標書內容及指引

1. 供應商須為本校提供所需之平板電腦、流動裝置管理系統 (MDM)、保養服務、保護套、屏幕保護貼及藍牙觸控筆。
2. 以上項目採購數量各為 70 件。
3. 供應商須提供送貨服務 (指送抵本校)。
4. 供應商須提供最少 1 次教師及技術員平板電腦設定到校培訓服務及不少於流動裝置管理系統 (MDM) 使用年期的電話及電郵技術支援服務，服務須由 Apple Authorized Service Provider 提供。
5. 供應商須向校方提供 Apple Device Enrollment Program (DEP) Reseller ID。
6. 供應商須按校方指示在送貨前於平板電腦內安裝流動裝置管理系統 (MDM)，電子教科書及其他校方指定的應用程式 (Apps)。
7. 供應商須按校方指示關閉平板電腦內的部分功能設定。
8. 承投者須按照附件一「報價表」格式提供報價。
9. 供應商須由簽訂合約起計之 30 至 60 個工作天內把校方訂購的所有器材送達本校。
10. 承投者須提供逾期補償方案。

廖寶珊紀念書院  
購置教師平板電腦(學校檔案：20-21WQ00 )

平板電腦規格報價表

項目編號	物品說明/規格	數量	單價(元)	總價(元)
項目一	平板電腦 ➤ 10.9 吋 Retina 顯示器, 2360 x 1640 解像度 ➤ 64 位元架構 A14 仿生晶片, 神經網絡引擎 ➤ 64 GB ➤ 只提供 Wi-Fi 連接 ➤ USB-C 連接線 ➤ USB-C 電源轉換器 ➤ FaceTime HD 鏡頭 ➤ iPadIOS ➤ 全新香港原廠行貨 ➤ 一年原廠保用 ➤ 支援裝置登記方案(Device Enrollment Program) ➤ 鐫刻文字：LPSMC	70		
項目二	藍牙觸控筆 ➤ 支援(項目一) ➤ 可以靈敏地感應筆尖壓力和傾斜角度 ➤ 無線配對及充電 ➤ 磁力貼合 ➤ 點兩下切換工具 ➤ 重量不超過 21 克 ➤ 一年原廠保用 ➤ 鐫刻文字：LPSMC	70		
項目三	屏幕保護貼連張貼服務 ➤ 適用於(項目一)	70		
項目四	保護套 ➤ 適用於(項目一)之平板電腦並可存放(項目二)之觸控筆	70		
項目五	行動裝置管理系統 (Mobile Device Management) ➤ 適用於(項目一) ➤ 需配合學校指定之系統 ➤ 請分別提供一年、兩年及三年的價錢 ◇ 一年 ◇ 兩年 ◇ 三年	70		
項目六	1. 提供最少 1 次教師及技術員平板電腦設定到校培訓服務 2. 提供電話及電郵技術支援，服務需由 Apple Authorized Service Provider 提供。 3. 預先將平板電腦序號加到學校之行動裝置管理系統 4. 提供送貨到校服務	70		